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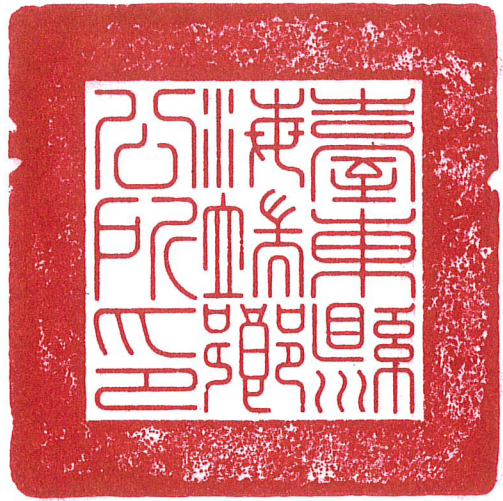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海端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海鄉民字第1120013281號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臺東縣海端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五條、第十二條、第十四條、第十六條、第二十七條、第二十八條條文，並新增第二十七條之一條。附「臺東縣海端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部分條文修正條文。

鄉長胡金至